

日期	節次	年級 時間	高一	高二	高三
3 月 7 日 (六)	1	08:10 09:00	地理	英文	英文作文
		考試地點	315-316	310-314	309
	2	09:10 10:00	國文	基礎生物	英文
		考試地點	314-315	313	309-312
	3	10:10 11:00	公民與社會	基礎物理	1. 數學(甲) 2. 應用地理
		考試地點	315-316	312-314	309-311
	4	11:10 12:00	1.基礎化學 2.基礎物理	歷史	語文表達與應用/ 中華文化基本教材
		考試地點	314-316	312-313	309-311
	5	13:10 14:00	1.基礎地球科學 2.基礎生物	國文	國文
		考試地點	316	313-315	309-312
	6	14:10 15:00	英文	地理	選修歷史
		考試地點	313-316	310-312	309
	7	15:10 16:00	數學	1.溝通藝術 2.地球科學	1.學學(乙)/統整數 學(社) 2.時事剖析與國際觀
		考試地點	312-316	311	309-310
3 月 8 日 (日)	1	08:10 09:00		數學	選修生物
		考試地點		310-315	309
	2	09:10 10:00		基礎化學	選修化學
		考試地點		314-317	309-313
	3	10:10 11:00	歷史	公民與社會	1. 選修物理 2. 選修公民與社會
		考試地點	315-317	313-314	309-312

注意事項

- 請同學視需要戴口罩應考，若因病確診請病假無法應考者，教務處試務組將另案處理後續病假補考事宜。
- 應穿著全套整齊之校服。(全套制服或運動服皆可)服裝不整者(半套校服或未穿著校服者)依試場規則輔以愛校服務乙次。
- 請同學攜帶證件(身分證/學生證/健保卡/駕照)按照補考教室依座號順序入座，證件置桌面右上角。未攜帶證件者依試場規則輔以愛校服務乙次，且該科補考成績以零分計。
- 開始考試鈴響後遲到超過 15 分鐘者，不得進入試場應考。考試開始鐘響 30 分鐘後方可繳卷離場。逾時未到者視同放棄補考權益，不再另行補辦。
- 應考時手機務必關機並放入書包中，並將書包放置於走廊。考試時手機響起依試場規則處以小過乙支。
- 應考時，答案卡或答案卷上需寫上姓名及原班級與原座號(高二轉組生亦是)。未依規定填寫個人資料者，該科補考成績以零分計。
- 學期補考視同正式考試測驗，代考或作弊者依試場規則處以大過乙支且該科零分計算。
- 日程表未列之科目，不在此次補考日程安排之內，請同學自行找任課老師了解補考內容與進行方式。
- 若同學發現需補考科目衝堂時，請立即告知教務處試務組。
- 特殊生若有特別考試需求，請於考試日前一工作日告知教務處試務組。

